

洛阳市洛龙区李楼街道桃园社区居民委员会水表安装管网改造工程-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HNSCY-2024-0819)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洛阳市洛龙区李楼街道桃园社区居民委员会水表安装管网改造工程：

中标人：洛阳市洛龙区新博渊居民服务经营部(个体工商户) 中标价格：3073

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NSCY-2024-0819
- 2、项目名称：洛阳市洛龙区李楼街道桃园社区居民委员会水表安装管网改造工程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08月19日
- 5、评审日期：2024年08月23日

二、成交情况

- 1、供应商名称：洛阳市洛龙区新博渊居民服务经营部(个体工商户)
- 2、地址：洛阳市洛龙区李楼街道太平社区三组67号
- 3、成交金额：307300.00元
- 4、工期：30日历天
- 5、质量：合格

三、评审专家名单：霍延敏、曹晓晓、何文江(业主代表)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所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该代理服务费在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成交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日即为成交通知书领取日。公告日起1个工作日内，被授权的成交人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同公告日已领取。成交人应按照规定的时限和程序与采购单位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

2、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本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后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法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一并提交质疑函原件及相关材料(邮寄件、传真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洛阳市洛龙区李楼街道桃园社区居民委员会。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洛龙区李楼街道桃园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李楼街道桃园社区居民委员会

联 系 人：毕女士

电 话：0379-6581059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承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与开元大道交叉口瑞博大厦西区 608 室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379-60691059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